

上海市浦东新区审计局

审计结果公告

2022 年第 19 号

上海市浦东新区审计局关于促进就业

政策措施落实情况的审计调

查结果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的规定，2022 年 3 月至 7 月，区审计局对本区 2019 年至 2021 年促进就业政策措施落实情况进行专项审计调查。共调查 2 个单位，延伸调查了 8 家单位。

一、基本情况及审计评价

为了落实各级促进就业政策，2019 年至 2021 年，区级财政性资金预算投入 7.08 亿元，用于就业援助、创业带动就业、职业培训等方面工作。

审计调查结果表明，随着区级就业相关政策的出台，区人社局开展稳岗稳就业、复工复产等就业保障工作，推动职业技能培训等工作，鼓励创业带动就业，较好完成本市下达的就业、创业、培训的各项年度目标任务。但也发现一些需要加以改进的问题。

二、审计调查发现的主要问题

（一）部分政策制定不完善

1. 区困人员分类管理不完善

根据区相关制度，区困人员退出机制参照市相关规定执行，补贴期满应取消其区困人员身份，但未明确具体的退出条件及退出程序。调查发现，区就业保障平台中区困人员信息不准确。截至 2022 年 5 月底，可申请享受岗位补贴人员为 19637 人，由于未及时核对信息，已达到法定退休年龄应退出的人员为 6706 人，占比为 34.15%。

2. 部分创业政策不符合实际，政策响应度较差

区人社局对电子商务（网店）经营开办费补贴申请的条件之一为“创业者本人在该创业组织缴纳社会保险满 6 个月”，与网络创业者多为兼职的现状不匹配，政策响应度较差。2020 年、2021 年预算均为 30 万元，实际发放补贴共 4 人次，支出 1.2 万元。

（二）部分政策执行不规范

1. 区自主开发课程管理不到位

审计年度内，区自主开发课程补贴金额为 4094.16 万元，涉及 14855 人次。其中，部分职业技能培训中心，面向高等院校在校学生开展区自主开发课程培训。

（1）补贴标准公开不规范

区人社局每年发布《关于公布浦东新区职业技能培训补贴目录及补贴标准的通知》，公布当年纳入区补贴目录中的区自主开发课程，但均未公布相关课程的补贴标准。

（2）培训招生宣传监管不到位

部分培训机构利用相关高校发布误导性招生广告、招收高校在校生参加职业培训。如部分培训机构在某些高校官方网站发布招生广告，内容包括“若参加培训通过考试、可获得上海市浦东新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颁发的职业技能培训证书，目前该证书是唯一获得政府盖章、官方认证的商业智能数据分析方面的证书”等内容。

（3）课程考核鉴定不到位

根据市、区政策，职业技能培训补贴与学员参与培训后的鉴定考核情况挂钩，合格的拨付培训补贴。其中，区自主开发课程项目由区人社局、区就业促进中心组织考核，考卷由培训机构提供，区就业促进中心在 3 套考卷中随机抽取 1 套作为正式考卷。调查发现，区自主开发课程的课程考卷均存在 3 套考卷高度雷同的情况。

2. 高师带徒项目考核评价不到位

为加强高技能人才培养工作，区人社局对区内的各类用人单位开展高师带徒培训项目予以补贴。调查发现，带教师傅给予的评价结果为“好”、“较好”、“基本掌握”等，对师徒结对协议中约定应达到的职业技能资格等级情况未做表述。审计年度内，共计发放补贴金额 526.47 万元，涉及 2379 对结对师徒。其中，应由上海市职业技能鉴定中心实施考核并发放国家职业资格证书的 1048 名徒弟中 961 名未取得相应证书。

3. 个别创业补贴执行不规范

为集聚创业服务平台资源，区人社局对社区服务平台每孵化新注册 1 个组织给予 6000 元补贴。审计抽查发现，截至 2021 年底有 54 家企业接受服务时间在登记注册之后，不符合先注册后申请的条件，金额 32.4 万元。

（三）部分政策效果不明显

1. 孵化企业带动就业效果不明显

据区人社局提供资料，截至 2022 年 5 月，1753 家孵化企业中 897 家企业无带动就业记录，占比 51.17%。

2. 大学生创训项目短期效果不明显

审计年度内，区人社局组织开展大学生雏鹰创训营项目，共支出创训费用 312.62 万元，三年参训学生分别为 70 人、68 人、79 人。该项目旨在为学生创业项目提供针对性培训，引导学生毕业后选择在浦东创业。对 2019 年和 2020 年参训学生创业情况跟

踪后发现，仅 1 人在浦东创业成功，10 人在浦东就业。

（四）资金管理不规范

1. 未建立资金管理台账

区人社局仅统计促进就业专项资金决算报表，未按各类就业、创业和培训政策涉及的各类资金编制对应的资金支出汇总台账，各类政策使用中央、市级、区级财政资金的具体情况不清晰。

2. 部分职业技能培训补贴资金列支渠道不规范

区人社局制定的《关于职业培训补贴的实施办法》（浦人社规〔2019〕3 号）将高等院校非毕业学年学生纳入就业补助资金补贴范围，补贴比例为 100%，审计年度内，区人社局在就业补助资金中列支高等院校非毕业学年学生的培训补贴 3205.48 万元，涉及 1.1 万人次。

3. 部分创业补贴资金先拨付后公示

2022 年 1 月公示 2021 年度创业孵化补贴资金 391.30 万元、该补贴已于 2021 年度 12 月支付。

三、审计调查建议

（一）完善政策体系建设，加强统筹协调

加强市、区政策衔接，完善区困人员退出机制，明确最长补贴期限，明确政策覆盖区间。细化政策细则及操作指南，加强政策宣传。

（二）严格政策制度执行，规范行业监管

加大对职业技能培训业务的监管力度，特别是对区自主开发

课程，要加强对课程补贴标准的审核，科学合理地确定培训补贴标准，加强对招生和考核的管理，严格核定补贴资金。加强对职业培训机构的行业监管，促进新区职业培训行业健康发展。

（三）加强信息系统建设，优化资金管理

推进业务系统与财务系统的对接，通过信息系统中接入补贴拨付情况，及定期比对，实现业务与财务数据账账一致。要规范资金列支渠道和拨付程序，加强资金拨付的时效性。

（四）健全绩效评价机制，提升政策效果

要注重财政资金的使用绩效，科学合理确定绩效目标，定期对相关项目、政策实施情况开展绩效评价，及时采取措施提升政策效果。

具体整改情况由区人社局向社会公告。

上海市浦东新区审计局

2022 年 12 月 7 日

主题词：审计调查 审计结果

浦东新区审计局办公室

2022 年 12 月 7 日印发

校对：潘柳青

(共印 7 份)